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卡迪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迪诺科技”）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在12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编制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中国证监会对本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累计期限和范围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经核查，上市公司在最近12个月内曾发生的资产购买或出售情况如下：

1、收购华实融慧（北京）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

2021年7月，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了华实融慧（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实融慧”）51%股权，股权取得成本约51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在公司总经理的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截止本说明出具之日，华实融慧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持有华实融慧51%股权，华实融慧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收购上海仁机仪器仪表有限公司63%股权

2021年8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上海仁机仪器仪表有限公司63%股权的议案》。公司将以17,460万元自有资金收购安吉谊舸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上海仁机仪器仪表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上海仁机”）63%的股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截止本说明出具之日，上海仁机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持有上海仁机63%的份额比例，上海仁机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收购上海计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

2021年9月，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中戎军科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了上海计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计亮”）100%股权，股权取得成本约46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在公司总经理的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截止本说明出具之日，上海计亮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北京中戎军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海计亮100%股权，上海计亮成为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

4、竞拍取得位于绵阳市安州区界牌镇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

2021年9月，公司通过司法拍卖程序取得位于绵阳市安州区界牌镇永丰村（物流快速通道北侧）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在建工程，土地证号：安州区国用（2012）第00295号，地号：5107240010010044000；地类（用途）：工业用地；国有土地出让使用权面积约68,116.1平方米；使用年限50年；终止日期2061年8月11日；该地块上在建工程面积约43,386.15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合计拍卖成交价3,285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截止本说明出具之日，公司已取得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

5、收购杭州嘉富泽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

2021年12月10日，上市公司与嘉兴见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见安”）、杭州嘉富泽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

称“嘉富泽枢”）签署《杭州嘉富泽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份额转让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700万元受让嘉兴见安作为有限合伙人认购的嘉富泽枢的合伙份额3,500万份（占嘉富泽枢总合伙份额的35%，对应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3,500万元、实缴出资金额为人民币70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在公司总经理的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截止本说明出具之日，嘉富泽枢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持有嘉富泽枢35.00%的份额比例。

除上述交易外，公司在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未发生其他重大资产交易。上述交易事项所涉及资产与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不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控制，亦不属于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特此说明。

（本页无正文，为《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之签署页）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1日